证券代码：688080　　证券简称：映翰通　　公告编号：2023-050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2 月 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7,060,91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7,060,9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6.766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6.766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李烨华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李红雨女士、副总经理韩传俊先生、财务负责人俞映君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005,913	99.7967	55,000	0.2033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朱朝晖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7,005,914	99.7967	是
2.02	选举杨晖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7,005,914	99.7967	是
2.03	选举姚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7,005,914	99.796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123,894	98.2698	55,000	1.7302	0	0.0000
2.01	选举朱朝晖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123,895	98.2698				
2.02	选举杨晖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123,895	98.2698				
2.03	选举姚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123,895	98.269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2 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以上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的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灵珊、廖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审议事项以及审议议案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现行有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议案、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6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1179　　证券简称：中国西电　　公告编号：2023-062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江苏南瑞恒驰电气装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受让江苏南瑞恒驰电气装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为便于投资者进一步了解本次交易，现将相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

江苏南瑞恒驰电气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驰电气”）分别与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西电集团”）、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气装备”）存在担保业务关系。除以上，恒驰电气不存在与其他法人间的担保。有关担保情况如下：

（一）与中国西电集团发生的担保

2023 年 5 月，中国西电集团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电财司”）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以确保恒驰电气与西电财司签订的《最高额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2023 年借字 001 号，最高额借款本金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形成的债权债务切实履行。截止 2023 年 11 月，该项担保实际发生额为 3,500 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中国西电集团将在履行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后，结束该担保事项。恒驰电气未来发生新的担保事项，将按照有关监管规则和公司制度，履行公司决策程序后执行。

（二）与中国电气装备发生的担保

根据《江苏南瑞恒驰电气装备有限公司 -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G28501 号 - 审计报告》（以下简称《2022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恒驰电气曾为中国电气装备提供了一笔 1.88 亿元的担保，该担保事项已于 2023 年 3 月执行完毕。

二、资金集中管理情况

根据恒驰电气《2022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恒驰电气（合并）有一笔 9,977.67 万元的“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关联方为中国电气装备。按照国资委《关于全面推进中央企业加快司库管理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中司库体系建设要求，中国电气装备与金融机构签订资金池或现金管理服务协议，恒驰电气作为中国电气装备非上市成员企业，按协议授权中国电气装备依托金融机构现金管理平台对企业资金进行归集管理。

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在股权划转完成前，解除恒驰电气与中国电气装备签订的现金管理相关协议。除以上资金集中管理情况外，恒驰电气不存在其他资金集中管理情况。

三、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本次股权受让价格按照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分别采取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相关评估报告已提交国资主管部门备案。（评估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南瑞恒驰电气装备有限公司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 6487 号》）。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 18,926.68 万元，增值额为 6,845.95 万元，增值率为 56.67%。按照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9,521.52 万元，增值额为 7,440.79 万元，增值率为 61.59%。评估机构与公司一致认为收益法采取的预测逻辑及水平与实际情况相符。收益法评估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采用的收益法，是基于恒驰电气未来年度获得未来收益的预期并对收益采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

（二）评估假设

1.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假设评估对象在未来预测期持续经营、评估范围内资产持续使用；

3. 假设和评估对象经营相关当事人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4. 假设未来预测期评估对象经营相关当事人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在预测期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基于评估基准日状况，不发生影响其经营变动的重大变更，管理团队稳定发展，管理制度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

5. 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专业人员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6. 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7.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评估对象经营相关当事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对象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9.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对象经营相关当事人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10.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对象经营相关当事人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1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方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被评估单位符合认定条件，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假设该税收优惠政策延续，企业所得税税率采用 15%；

12.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评估对象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三）评估的主要参数及依据

收益法评估主要基于恒驰电气未来年度获得未来收益的预期，并对收益采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根据恒驰电气的未来发展规划及其所处行业的特点，对其未来收益进行了五年的预测，并预计在 2027 年及以后年度进入稳定期，未来经营期内的营业收入以及净现金流量的预测结果如下：

项目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31,523.87	32,230.87	32,591.98	33,172.19	34,245.40	34,248.40
减：营业成本	25,084.59	25,534.64	25,604.75	25,504.25	26,484.36	27,057.33
税金及附加	172.51	187.24	192.48	191.84	196.88	198.82
销售费用	1,513.05	1,545.12	1,575.48	1,612.73	1,645.07	1,664.95
管理费用	2,270.90	2,313.13	2,152.38	2,108.42	2,221.46	2,267.64
研发费用	921.86	942.79	962.04	981.65	1,031.72	1,053.27
二、营业利润	871.96	870.71	1,004.57	1,017.15	1,666.01	1,266.17
三、利润总额	871.96	870.71	1,004.57	1,017.15	1,666.01	1,266.17
减：所得税费用	7.40	7.23	8.38	8.34	14.26	20.44
四、净利润	864.56	871.62	986.19	1,011.82	1,646.45	1,245.74
五、息税前现金流量	864.56	871.62	986.19	1,011.82	1,646.45	1,245.74
加：折旧及摊销	663.86	654.85	647.06	660.80	630.57	618.79
减：资本性支出	1,017.27	238.72	384.7	231.16	276.13	542.79
营运资金增加额或减少	20.48	75.82	54.63	15.81	71.62	0.00
六、自由现金流量	493.80	1,213.73	1,172.16	1,425.75	1,530.22	1,322.03
折现率取值	0.96	1.83	2.65	3.53	4.50	5.00
七、权重值	11.42%	11.42%	11.42%	11.42%	11.42%	11.42%
折现系数	0.98	0.83	0.74	0.66	0.61	5.30
八、各年净现金流量折现值	483.31	1,171.04	1,159.42	976.21	945.24	8,024.40
九、评估对象价值	19,521.52					
加：溢余资产	367.50					
非经营性资产	7,863.30					
减：非经营性负债及有息负债	6,803.20					
十、企业整体价值	23,921.10					
减：少数股东权益	6,283.96					
十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19,521.52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十二、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9,521.52					

1.营业收入预测

营业收入的预测：恒驰电气目前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各地市企业，客户资源较为稳定。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出租给子公司的房产收入及销售服务费等。

2.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预测

营业成本的预测：恒驰电气主要成本为委托加工费、工资和材料费等，折旧费用通过计算固定资产未来年度折旧得出，工资通过人工计算表计算未来年度人工成本，其他费用按照历史比例计算得出。其他业务成本为主要为出租给子公司的房产及销售服务费等成本。

期间费用的预测：恒驰电气人员工资根据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根据企业目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预测。其余的费用均按照历史年度占收入比例来对未来年度进行预测。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前几年费用的状况，确定合理的费用占比，结合未来的预期收入进行预测。

3.折现率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净现金流量，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确定。

（四）评估的结论

恒驰电气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各地市企业，客户资源较为稳定，经营状况比较平稳。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开关业务布局更加优化，总体运营效益提升，有助于恒驰电气拓展新客户，营收规模、经营质量进一步提升。收益法根据恒驰电气客户及订单情况对营业收入进行预测；根据实际对人员工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等进行预测；依据历史数据确定合理占比，结合行业市场分析、未来收入预期对其他成本及费用进行预测，预测期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保持稳定增长态势，成本及各项费用较历史水平基本保持一致。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恒驰电气股东全部权益在持续经营的假设前提下的市场价值为 19,521.52 万元。即：恒驰电气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19,521.52 万元。

公司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此次交易标的定价依据，认为该评估结论及相应的评估溢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交易完成后，恒驰电气可能面临市场变化等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风险，也可能面临一定的经营、管理和运作风险，业务整合及协同效应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3-07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通过股权收购方式获得广州市黄埔区文冲东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开发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筑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建二局以股权收购方式实施广州市黄埔区文冲东城市更新项目的议案》，同意下属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二局）参与投资广州市黄埔区文冲东城市更新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近日，中建二局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建玖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玖合）已通过公开挂牌交易方式竞得广州知城宏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麟公司）100%股权。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广园快速路以南，广州交通大学以西，沿石化路和大沙东路两侧分布，南临珠江，紧邻双轨站点，占地面积约 74.27 万平方米，项目规划分为复建区及融资区两部分，其中：复建区建设类型主要包括安置住宅、集体物业、公建配套等，融资区建设类型主要包括住宅、公建配套等。本项目是通过土地原权属方广州市黄埔区文冲街文冲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文冲经联社）公开招商选择合作企业（引入社会资本方）成立广州黄埔文冲东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项目公司负责复建区建设、融资区开发及相关运营等事项。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 252.83 亿元。

中建二局以中建玖合收购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识城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宏麟公司 100%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项目公司约 34.3%股权。上述股权收购完成后，文冲经联社、中建二局（以宏麟公司为持股主体）、知识城集团持有的项目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 51%、34.3%、14.7%。复建区交付后，文冲经联社以约定的价格将持有的项目公司 51%股权转让给中建二局和知识城集团，并完全退出项目公司。中建二局和知识城集团将按照 70%:30%股权比例继续合作开发融资区地块。

中国建筑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投资、设计、建造、运营全产业链优势，积极参与超大特大城市城中村改造投资建设，为城市更新贡献中建方案。中建二局参与本项目投资开发建设，有利于提高公司在广州区域市场的影响力、引领力及品牌号召力，助力公司深耕城市更新市场。

本项目是公司在当前市场状况下，结合实际并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的投资决策。本项目的实施尚需履行相关程序，项目开发能否达到预期目标亦受宏观政策、项目开发周期、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3-096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3 元 / 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实际回购为准，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具体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 500,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59%（以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269,141,555 股为基数计算），最高成交价为 18.29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17.18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 8,834,309.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3 年 10 月 25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3,394 万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848.5 万股）。

（三）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本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要求。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达到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会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 2023-042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金额：总金额约 14.6 亿美元。

● 合同签订时间和地点：2023 年 12 月 5 日，上海。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合同总金额约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7%（以 2023 年 12 月 5 日汇率测算）。

● 特别风险提示：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合同履行可能受到航运与船舶市场变化及美元与人民币汇率风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3 年中国国际海事会展于近日在上海举办，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造船”）与控股子公司广船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船国际”）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会展现场分别与 Seaspan Corporation 及韩新海运公司签订了多艘 10800 车 LNG 双燃料汽车运输船新造船合同，合同总金额约 14.6 亿美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审议程序情况

上述日常经营合同无需经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对方情况

Seaspan Corporation 是全球最大的集装箱船独立船东，主要致力于与世界上最大的集装箱班轮公司进行长期、固定费率的租赁。

韩新海运公司前身为现代商船，2020 年重组更名为韩新海运，成为韩国开发银行 KDB 的控股企业，是韩国最大的航运公司。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金额：总金额约 14.6 亿美元。

2、支付货币：本合同采用美元支付。

3、合同签署时间和地点：2023 年 12 月 5 日，上海。

4、争议解决方式：本造船合同适用英国法，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仲裁地为伦敦。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同总金额约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7%（以 2023 年 12 月 5 日汇率测算）。

2、汽车运输船是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的主建船型之一，随着批量汽车运输船订单的承接以及交付，公司已在该细分市场上建立品牌价值和领先地位。本次 10800 车双燃料汽车运输船合同的承接，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有利于发挥外高桥造船和广船国际在设计、建造方面的经验优势，提升生产资源及设施的利用率；有利于提升巩固外高桥造船和广船国际在绿色低碳船型设计建造领域的影响力，带来更广泛的市场效应。

3、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外高桥造船和广船国际将根据收入准则确认收入，对本公司当期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若本合同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中长期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五、风险提示

合同履行可能受到航运与船舶市场变化及美元与人民币汇率风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6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姜滨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冯蓬勃先生、徐小凤女士、魏文滨先生及董事会秘书徐大朋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整体业务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外部经济和产业发展状况，科学审慎地规划资源投入规模和投入节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原计划用于“青岛研发中心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53,638.45 万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具体金额可能受支付手续费、账户利息等影响有所变化，最终以资金划转日的实际金额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四）在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7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监事会主席冯蓬勃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整体业务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状况，充分考虑外部经济和产业发展情况，科学审慎地规划资源投入规模和投入节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原计划用于“青岛研发中心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53,638.45 万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具体金额可能受支付手续费、账户利息等影响有所变化，最终以资金划转日的实际金额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8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整体业务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外部经济和产业发展状况，科学审慎地规划资源投入规模和投入节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原计划用于“青岛研发中心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53,638.4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具体金额可能受支付手续费、账户利息等影响有所变化，最终以资金划转日的实际金额为准。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80 号《关于核准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开发行了 4,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00,000 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610 号”文同意，公司 4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歌尔转 2”，债券代码“128112”。

扣除保荐、承销费用 500 万元及其他发行费用 597 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98,90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喜验字【2020】第 0006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中双耳真无线智能耳机项目、AR/VR 及相关光学模组项目 -AR/VR 项目、AR/VR 及相关光学模组项目 - 光学模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已投入完毕，青岛研发中心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7,270.79 万元（包含已确认未支付项目款项 641.56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53,638.4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收入）
双耳真无线智能耳机项目	218,903.00	220,141.91	1.01
AR/VR 及相关光学模组项目-AR/VR 项目	60,000.00	60,583.83	0.63
AR/VR 及相关光学模组项目-光学模组项目	40,000.00	40,499.68	27.14
青岛研发中心项目	80,000.00	27,270.79	53,638.45
合计	398,903.00	348,496.21	53,667.23

注：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 AR/VR 及相关光学模组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子公司潍坊歌尔电子有限公司及歌尔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相应变更，并分别使用募集资金 60,000.00 万元、40,000.00 万元进行增资，用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

二、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及实际投资情况

（一）原募投项目的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所涉及的募投项目为“青岛研发中心项目”。青岛研发中心项目计划总投资 85,828.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80,000.00 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自筹资金投入，上述资金的使用方向主要包括研发中心及相关实验室的建筑工程费用、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等。青岛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实施主体为公司子公司歌尔科技有限公司。青岛研发中心项目主要为配合公司日常研发工作需要，有利于提升研发能力，吸引研发人才，项目未设定具体的经济效益目标。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270.79 万元（包含已确认待支付项目款项 641.56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53,638.45 万元及已确认待支付项目款项 641.56 万元合计 54,280.01 万元，全部存放于公司为本项目实施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中信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银行账户：8110601012201149387 及开户行：招商银行青岛市北支行，银行账户：532907196810888）。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青岛研发中心项目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	实际投入占比
1	建筑工程费用	26,450.00	26,450.00	24,175.60	91.40%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53,071.00	53,071.00	3,095.19	5.83%
3	其他建设费用	2,220.00	479.00	0.00	0.00%
4	预备费	4,087.00	0.00	0.00	0.00%
合计		85,828.00	80,000.00	27,270.79	34.09%

截至目前，青岛研发中心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7,270.79 万元，主要用于青岛研发中心约 7.43 万平方米研发办公区域的部分基建及装修费用，消声室、通信 RF 实验室、光学实验室、失效分析实验室、OTA 实验室等部分基建和装修费用以及购置 3D 打印设备、无线综测仪、网络分析仪、高精度示波器等主要设备共 50 余台。目前公司青岛研发中心已部分正常运营，有效推动了公司声学、光学的器件、模组及相关整机产品（VR/AR、可穿戴、机器人等）研发能力的提升，较好地支持了公司技术预研、产品研发、业务拓展等各项工作。

公司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49 亿元，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公司研发实力持续提升，组建了大规模、高层次的研发团队，专利申请数量持续增加。公司在面向 VR/AR 的精密光学等核心零组件领域内的技术攻关取得了积极的成果，有力支持了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青岛研发中心项目也已经成为公司全球研发体系中的重要一环，并与青岛市的区位优势相结合，为公司吸引了一批高层次研发人才。

（二）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及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在 2020 年可转债项目中，确定实施青岛研发中心项目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以智能手机为代表的传统智能硬件产品规模保持稳定，VR/AR、智能穿戴、智能耳机等新兴智能硬件产品呈现快速成长趋势，消费电子行业的持续发展对公司的研发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以 VR/AR 等为代表的新兴智能硬件产品的快速成长，特别是元宇宙相关产业的快速发展和巨大潜力，使包括光学镜片、光波导、光机模组等精密光学器件在内的核心零组件研发能力变的至关重要，持续加强在上述领域内的研发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第三，公司整体营收规模保持了快速成长（2018-2020 年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56%），伴随着营收规模的增长，公司需要更加强大的研发平台的支撑。同时，公司打造青岛研发中心，将青岛市的区位优势与公司自身品牌优势相结合，有利于吸引高端研发人才，打造国际级的研发中心。

但自 2022 年下半年至今，宏观经济、消费电子行业和公司业务经营等方面出现了一些新的挑战，青岛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背景也出现了一些显著变化，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宏观经济和消费电子行业的显著变化

2022 年下半年以来，受全球宏观经济疲软、欧美主要国家通胀高企、美联储等央行持续加息等多方面不利因素的影响，消费电子行业终端需求下滑。根据知名